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需要）

本公司（或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或联合体）参加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采购单位）的林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林州市南三环南营至翟曲段安全防护项目（安全设施）项目（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混凝土护栏（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11504.1万元，资产总额为29676.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道口标柱（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11504.1万元，资产总额为29676.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单柱式交通标志（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11504.1万元，资产总额为29676.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单柱式交通标志（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11504.1万元，资产总额为29676.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单悬臂交通标志（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 70 人, 营业收入为 11504.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9676.6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附着式交通标志(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70 人, 营业收入为 11504.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9676.6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爆闪灯头(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河南畅通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42 人, 营业收入为 2773.45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931.71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爆闪灯、靠右侧道路行驶(中分带)护栏缺口处(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河南畅通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42 人, 营业收入为 2773.45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931.71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热熔型涂料路面标线(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70 人, 营业收入为 11504.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9676.6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震动标线(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70 人, 营业收入为 11504.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9676.6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铲除原有路面标线(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



员 70人，营业收入为 11504.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676.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防眩板（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河南畅通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2人，营业收入为 2773.45 万元，资产总额为6931.7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名）：林州市红旗渠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4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